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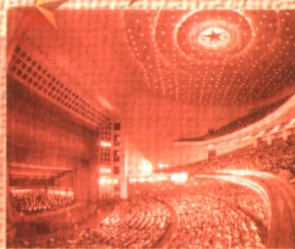
中共中央党校版党务图书

(第二版)

学习新党章

——入党培训教材

张晓燕 主编



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

The Central Party School Publishing House



中共中央党校版党务

D219/19

2008

学习新党章

——入党培训教材

张晓燕 主编



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

The Central Party School Publishing House

责任编辑 龙炜楚君
版式设计 尉红民
责任校对 王洪霞
责任印制 宋二顺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学习新党章：入党培训教材（第二版）/张晓燕主编．
北京：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2008.4
ISBN 978-7-5035-3908-4

I. 学… II. 张… III. 中国共产党-党章-学习参考资料 IV. D219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8) 第 031651 号

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出版发行

社址：北京市海淀区大有庄 100 号

电话：(010) 62805800 (办公室) (010) 62805818 (发行部)

邮编：100091 网址：www.dxcbs.net

新华书店经销

北京国防印刷厂印刷 三河市华润装订厂装订

2008 年 4 月第 2 版 2008 年 4 月第 1 次印刷

开本：880 毫米×1230 毫米 A5 印张：5.875

字数：163 千字 印数：1—6000 册

定价：13.00 元



前言

认真学习新党章,坚决执行新党章

2007年10月15日至21日,党的十七大在北京召开。这次大会根据中国共产党十六届七中全会作出的对党章进行修改的决定,对党章修正案和关于党章修正案的说明进行了审议,对党章进行了部分修改,并于10月21日正式通过。根据党的十七大关于《中国共产党章程(修正案)》的决议提出的要求,认真学习新党章和坚决执行新党章,是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党的各级组织、全党同志和一切入党积极分子的一项重要任务。

一

学习新党章,首先要了解和掌握什么是党章以及党章具有哪些基本特点。

党章是一个政党章程的简称。中国共产党党章是中国共产党章程的简称,通常称为“党内根本大法”、“最根本的党规党法”。党章是党的最高领导机关按照一定的程序制定、修改并颁布施行的,在党内具有普遍约束力和最高效力的行为规范。党章集中体现了党的理论和路线方针政策,以及党的重要主张,规定党内的重要制度和体制机制,对推进党的工作,加强党的建设,具有根本性的规范和指导作用。它具有以下四个特点:

第一,从党章的制定和修改权力的归属来看,党章的制定和修改权力属于党的最高领导机关,即党的全国代表大会。

明确党章的这个本质特征,有助于广大入党积极分子和广大党

员澄清以下两点模糊认识。一是有些同志根据新党章第十条第三款关于“党的最高领导机关，是党的全国代表大会和它所产生的中央委员会”的规定，认为党的中央委员会也可以制定和修改党章。这种认识是不正确的。因为作为党的全国代表大会闭会期间的执行机构，中央委员会领导党的全部工作，对外代表中国共产党，但它只能执行党的全国代表大会的“决议”，不是履行党的全国代表大会的“职权”，修改党章是新党章赋予党的全国代表大会的六项职权之一。

二是有些同志往往认为中共中央政治局或中央政治局常委会是党的最高领导机关，这也是不正确的。按照新党章第二十二条的规定，“党的中央政治局、中央政治局常务委员会和中央委员会总书记，由中央委员会全体会议选举。”“中央政治局和它的常务委员会在中央委员会全体会议闭会期间，行使中央委员会的职权。”中央政治局应该向中央委员会负责，中央委员会应该向党的全国代表大会负责。因此，除了党的全国代表大会或党的全国代表大会授权以外，其他任何机关或个人都无权修改党章。在我党历史上，只出现过一次授权的情况，就是在1927年4月27日至5月9日举行的党的第五次全国代表大会，由于当时中国革命正处于最危急关头（见《中国共产党70年》），党的代表大会来不及详细讨论组织问题，于是就在党代会上通过了一个《组织问题议决案》，确定“必须改正并补充旧党章”，把修改党章的权力授权给中央政治局，并要求在大会后进行修改党章的工作。这成为中国共产党党章历史中的一个特例。

第二，从党章的功能和作用上看，党章要保证全党在思想上、政治上、组织上行动一致，调整党的各级组织内部、各级组织之间、党员和党组织之间的关系，规范党组织和党员的行为，实现党的政治路线、纲领和各阶段的奋斗目标。

我们党从七大开始，在党章上增写了总纲部分。总纲实际上起到了党的纲领的作用。它是党章的组成部分，是党章的前提和总则。因此，凡是党员，都必须承认这个总纲，并以这个总纲作为自



己一切活动的准则。总纲在简单的文字中，说明了我们党的性质、宗旨、最终目标、党在一定历史阶段的根本任务、基本路线、党的群众路线和党的组织原则等。有了总纲，就使得党章的内容变得更加丰富、充实，有效地避免了以往党章比较简单、篇幅过短的问题。我们党有了这个总纲，将更加促进全党的团结与统一。正因如此，在党章中规定总纲已经成为我们党党章遵循的一个惯例，一直延续至今。

党章条文部分实际上所起的是组织章程的功能和作用。它主要是对党员、党的组织制度、党的各级组织和党的干部等作出的具体要求和规定，使人们能够明了什么人可以加入中国共产党，共产党员应当具备什么条件、应当履行什么义务、享有哪些权利；共产党是按照民主集中制的组织原则建立起来的统一整体，民主集中制的基本原则是党员个人服从党的组织，少数服从多数，下级组织服从上级组织，全党各个组织和全体党员服从党的全国代表大会和中央委员会；党的领导干部必须具备一些基本条件和要求，等等。从而党章不仅是全党在思想上、政治上、组织上行动一致的重要保障，也是党的各级组织内部、各级组织之间、党员和党组织之间的关系的调节器。

第三，从党章的效力来看，党章在全党范围内具有普遍的效力。

从党章的横向效力来看，党章在本党范围内具有普遍的效力，上至党中央和党的总书记，下至党的基层组织和普通党员，都毫无例外地遵守和执行党章，以党章作为自己在党内生活的最根本的行为规范；党章作为政党的章程，只在本党范围内具有约束力，对党外成员则不具有行为规范效力。能这样正确认识这个问题，具有非常重要的实践意义，它要求所有党员在党章面前人人平等，同时也使广大入党积极分子和党员明白党章的适用范围。

从党章的纵向效力来看，党章在党内具有最高效力。这种“最高效力性”体现在党内各种规章制度的制定，都必须以党章为最根本的依据，其内容和精神不得与党章的精神和内容相抵触、相矛

盾，否则无效。党内许多规章、制度、条例中，比如《中国共产党党员权力保障条例》、《党政领导干部选拔任用工作条例》，都开宗明义地规定本条例是根据《中国共产党章程》制定的。各级党组织、广大入党积极分子和党员干部了解和掌握党章的这一特点，很有意义。它要求各级党组织在制定党的规定、条例、决定的时候，都必须时刻注意与党章规定的内容和精神保持一致。

第四，从党章的内容上来看，党章规定的都是党的建设的一些最根本问题，具有原则性、概括性和稳定性的特点。

党章作为党内的根本大法，它主要是规定党员的资格、基本条件、党员的基本权利和义务、党的组织制度和组织机构、党的干部、党的纪律和纪律检查机关、党和共青团组织的关系、党徽党旗等内容。此外，在党章总纲中，还规定党的性质、宗旨、指导思想、纲领和路线以及党的建设的重大方针和原则等。党章也不是“党的制度规章大全”，党章没有必要、也没有可能事无巨细地规定党的建设的所有问题。了解党章的这些特点，对于大家学习和理解党章的一些规定，很有帮助。有一些党员、甚至是党员领导干部，由于不了解党章的这个特点，每当进行党章修改的时候，总是希望把原来党章中规定的跟自己工作密切相关的某一方面，通过对党章的修改而规定得越详细具体越好。其实，这样做，势必使党章冗长、繁杂和琐碎，在执行过程中失去一定的弹性和空间，一旦实践中发生变化而五年才召开一次党的全国代表大会，就容易导致党章规定的详尽条文事实上失去效力而又难以及时修改的两难境地。因此，有关党的活动与党内关系的许多具体问题的操作性规定，通常是用其他规定、决定、决议、准则、条例、细则等加以规定的。比如，党章只对发展党员工作作出一些原则性规定，党员发展工作的具体要求由《中国共产党发展党员工作条例》加以规定。

第五，党章反映了党的思想理论建设和组织建设发展的基本状况，是党的建设的理论与实践经验的总结和概括。

自从1921年建党至今，我们党曾经先后制定或修改了十七部党纲或党章。1921年7月党的一大通过的《中国共产党第一个纲



领》，是一个党纲，1922年7月党的二大制定和颁布了中国共产党第一个正式的党章。以后，我们党先后进行了十五次党章修改。从每一部党章规定的内容上，能够反映出当时党的思想理论建设和组织建设的发展状况。比如，党的七大党章总纲规定：中国共产党以马克思列宁主义的理论与中国革命的实践之统一的思想——毛泽东思想，作为自己一切工作的指针，反对任何教条主义的或经验主义的偏向。中国共产党以马克思主义的辩证唯物主义与历史唯物主义为基础，批判地接收中国的与外国的历史遗产，反对任何唯心主义的或机械唯物主义的 worldview。在条文中还规定：努力地提高自己的觉悟程度和领会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的基础，是每一个共产党员的义务。这是七大修改的党章的一个最大的历史特点，它准确地说明了毛泽东思想的科学性，以及不可怀疑和动摇的指导地位，标志着我们党的思想理论特别是指导思想已经成熟。比如，党的九大党章是在“文化大革命”期间党的政治路线发生严重错误的情况下制定的，党的思想理论建设和组织建设都遭到了严重破坏，反映在九大党章中最明显的就是取消了党员的所有权利，只规定党员的义务；九大党章规定林彪是党和国家的接班人，这些在各国共产党党章中都是罕见的，严重违反了党章的基本原则，也反映出当时党的思想理论建设和组织建设的极不正常的状况。再比如，1982年9月召开的党的十二大修改和颁布的党章，系统地总结了执政党建设的历史经验，对九大、十大、十一大党章的许多规定都做了根本意义上的修改，清除了其中“左”倾错误，继承和发展了党的七大、八大党章的优点，规定我国社会的主要矛盾是人民日益增长的物质文化需要同落后的社会生产之间的矛盾，对党员权利作出重新规定，规定了党的各级代表大会的职权，健全了党的中央组织机构，设立中央书记处，强调党的各级委员会实行集体领导和个人分工负责相结合的制度。凡属重大问题都要由党的委员会民主讨论作出决定，用专章规定了“党的干部”和纪律检查机关的作用，等等，这些规定表明党的组织建设更加健全和完善，为后来党的建设提供了保障。党的十七大把科学发展观作为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



义的基本要求，并明确提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包括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等主要内容，这些内容是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的最新成果，指导着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伟大实践。新党章对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的明确阐述，充分表明了党的理论的与时俱进。

二

党的十七大通过的新党章，集中了全党的智慧，体现了全体人民的共同心愿，必将对全面加强和改进党的建设，增强党的创造力、凝聚力和影响力，保持党同人民群众的密切联系，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坚定不移地坚持解放思想、推进改革开放、落实科学发展、促进社会和谐，全面建设小康社会，产生重大而深远的影响。按照中央的要求，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各级党组织的一项重要任务，就是组织广大党员领导干部、党员及入党积极分子深入学习新党章。

第一，要认真学习 and 领会新党章的精神实质和丰富内容。

胡锦涛同志在十七大报告中提出，在新的发展阶段继续全面建设小康社会、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必须坚持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科学发展观，是对党的三代中央领导集体关于发展的重要思想的继承和发展，是马克思主义关于发展的世界观和方法论的集中体现，是同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既一脉相承又与时俱进的科学理论，是我国经济社会发展的重要指导方针，是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必须坚持和贯彻的重大战略思想。新党章主线突出，内容丰富，理论性和实践性都很强。学习新党章，贯彻十七大精神，必须全面深入地领会科学发展观的科学内涵和精神实质，牢牢把握贯彻科学发展观的第一要义是发展，核心是以人为本，基本要求是全面协调可持续，根本方法是统筹兼顾，进一步增强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的自觉性和坚定性。

学习新党章，要抓住党的性质、党的最高理想和最终目标、党的指导思想、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理论和党的基本路线、党在新世纪新阶段的奋斗目标等重要内容。在正确认识中国共产党性质的基础上，了解和掌握申请入党应当具备的基本资格以及新党章为什么要对申请入党对象做适当的调整；共产党员应当具备的基本条件，共产党员应尽的义务和享有的权利，怎样认真履行党员义务和正确使用党员权利；怎样成为一个人党积极分子，入党积极分子入党应履行的入党手续；怎样过好党员预备期；基层党组织怎样加强和改进发展党员工作，等等。

第二，学习新党章要与学习党的十七大报告结合起来。

十七大报告是一篇马克思主义的光辉文献，是我们党在新世纪新阶段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事业、全面推进党的建设新的伟大工程的行动纲领。十七大对党章的修改的指导思想和原则是坚持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体现党的十六大以来党中央提出的科学发展观等重大战略思想，把党的十七大报告确立的重大的理论观点、重大的战略思想、重大的工作部署写入党章，努力使党章充分体现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的最新成果，以适应新形势、新任务，对推进党的工作，加强党的建设提出的新要求。因此，只有深入学习、深刻领会十七大报告，才能加深对新党章的精神实质和重要内容的理解。

第三，学习新党章，要把学习新党章原文和学习新党章的有关文件结合起来。

这些文件包括中国共产党第十七次全国代表大会关于《中国共产党章程（修正案）的决议》、中共中央关于《中国共产党章程（修正案）的说明》，以及党的十七大秘书处负责人就十七大通过的《中国共产党章程（修正案）》答新华社记者问等。《决议》（简称）宣布了新党章自2007年10月21日通过之日起生效，这意味着新党章从生效之日起已经成为全党一体遵行的“根本大法”；表明新党章在党的指导思想、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等重大问题的修改和补充，对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奋斗目标、我国基本经济制度

和分配制度、坚持和完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推动社会主义政治文明、实行依法治国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实行依法治国和以德治国相结合的增写，以及对党的建设和党的领导，党员必须履行的义务、党委内部议事和决策的基本制度、党的基层组织建设、党的各级领导干部必须具备的基本条件、党的纪检机关的主要任务、党组的地位和任务等提出的新要求，所有这些都是大会一致同意作出的重大决定。《说明》（简称）和《答新华社记者问》（简称）对现行党章的历史发展作了简要回顾，对修改党章的基本考虑、修改党章的总原则作了说明，对总纲和条文部分的主要修改内容作了高度概括和逐一解释、阐述，这些是帮助全党同志和入党积极分子学习领会新党章的重要文件。

第四，中央要求各级党组织要有效地组织开展形式多样的新党章宣传和培训活动。

中央各大新闻媒体和各大报刊特别是党报、党刊要按照中央的统一部署进行新党章的宣传活动。地方新闻媒体和报刊也要积极配合和主动做好相关宣传报道。各地区、各部门的党委及其职能部门和各级党校，可以组织力量，举办新党章学习辅导讲座，或者举办短期的新党章学习培训班、辅导班。当然，要力求实效，切忌搞形式主义。

第五，学习新党章，贵在执行新党章。

邓小平同志曾经指出：“国要有国法，党要有党规党法。党章是最根本的党规党法。没有党规党法，国法就很难保障。”胡锦涛总书记曾经强调指出：“要紧密联系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丰富实践，紧密联系党的建设特别是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的现实需要，认真学习党章，自觉遵守党章，切实贯彻党章，坚决维护党章，努力促进党的执政能力建设和先进性建设，不断解决好提高党的领导水平和执政水平、提高拒腐防变和抵御风险能力两大历史性课题，更好地团结带领全国各族人民为全面建设小康社会、加快推进社会主义现代化而努力奋斗。”

学习新党章，执行新党章，是广大党员干部义不容辞的责任，



也是广大入党积极分子的一门必修课。广大党员要把学习党章、贯彻十七大精神落实到自己的行动中去。广大党员领导干部特别是高中级干部要带头学习好、领会好、掌握好、贯彻好新党章。县以上领导干部要成为学习党章和执行党章的模范。广大入党积极分子也要认真学习新党章，了解和掌握党的基本理论、基本路线和基本知识，深刻理解中国共产党人的最高理想和最终目标，按照新党章规定的党员条件严格要求自己，以自己的实际行动，争取早日加入中国共产党。



目 录

前言 认真学习新党章，坚决执行新党章	(1)
第一讲 党的性质	(1)
一 中国共产党是中国工人阶级的先锋队	(1)
二 中国共产党同时是中国人民和中华民族的先锋队	(7)
三 中国共产党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的领导核心	(11)
四 中国共产党要始终成为“三个代表”	(19)
第二讲 党的最高理想和最终目标	(24)
一 共产主义是中国共产党人追求的最高理想和最终 目标	(24)
二 共产主义只有在社会主义社会充分发展和高度发 达的基础上才能实现	(25)
三 中国共产党人要坚持党的最高纲领和最低纲领的 统一	(27)
第三讲 党的指导思想和理论体系	(31)
一 马克思列宁主义和毛泽东思想	(31)
二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	(33)
第四讲 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理论与党的基本路线	(45)
一 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理论的形成和发展过程	(45)
二 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理论内涵	(47)
三 重申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理论的重大意义	(48)

四 党在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基本路线	(50)
-------------------------	--------

第五讲 党在新世纪新阶段的奋斗目标及其新要求

(53)

一 提出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主要根据	(53)
二 全面建设小康社会必须抓住新世纪头 20 年重要 战略机遇期	(57)
三 党在社会主义初级阶段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目标的 新要求	(59)

第六讲 党的组织制度

(63)

一 民主集中制是中国共产党的组织原则	(63)
二 各级党组织按规定实行党务公开	(65)
三 坚持和完善党内选举制度	(65)
四 坚持和完善党的委员会制度	(67)
五 建立和完善党内巡视制度	(68)

第七讲 申请入党条件

(71)

一 党章对申请入党条件的具体规定	(71)
二 根据社会变化适当调整申请入党对象规定	(72)
三 坚持申请入党对象调整规定的重大意义	(74)

第八讲 中国共产党党员的基本条件

(80)

一 中国共产党党员是中国工人阶级的有共产主义 觉悟的先锋战士	(80)
二 中国共产党党员必须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	(82)
三 中国共产党党员永远是劳动人民的普通一员	(84)

第九讲 中国共产党党员的义务和权利

(86)

一 认真履行党员义务	(86)
二 正确行使党员权利	(89)



三 按照党章的要求做好党员工作·····	(93)
第十讲 党的基层组织 ·····	(100)
一 十七大党章修正案对党的基层组织提出了新要求·····	(100)
二 基层党组织的任期·····	(101)
三 基层党组织的基本任务·····	(102)
四 各类基层党组织的地位和作用·····	(103)
第十一讲 党的纪律 ·····	(113)
一 党的纪律的含义和种类·····	(113)
二 党纪处分的有关规定·····	(114)
第十二讲 党和共产主义青年团的关系 ·····	(116)
一 共青团的性质·····	(116)
二 新党章坚持十六大党章对共青团性质修改的原因 和意义·····	(118)
第十三讲 党徽党旗 ·····	(120)
一 党章增加党徽党旗一章的意义·····	(120)
二 按照有关规定正确制作和使用党徽党旗·····	(121)
第十四讲 争取早日加入中国共产党 ·····	(124)
一 争取做一名入党积极分子·····	(124)
二 积极分子入党必须履行的入党手续·····	(128)
三 预备党员要过好预备期·····	(137)
附 中国共产党章程 ·····	(147)
(中国共产党第十七次全国代表大会部分修改, 2007年10月21日通过)	

第一讲 党的性质

新党章在总纲中开宗明义地规定：“中国共产党是中国工人阶级的先锋队，同时是中国人民和中华民族的先锋队，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的领导核心，代表中国先进生产力的发展要求，代表中国先进文化的前进方向，代表中国最广大人民的根本利益。党的最高理想和最终目标是实现共产主义。”这样表述党的性质，切合我们党的历史发展的现实状况，符合时代要求，有利于最广泛地调动广大党员的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团结和带领广大人民群众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

一、中国共产党是中国工人阶级的先锋队

首先，新党章继续强调了中国共产党是工人阶级的先锋队，既坚持了马克思主义政党建设的基本原理，也是对我们党在我国工人阶级队伍发生重大变化的条件下对工人阶级先进性的科学判断，更是向世界发出的郑重声明。

（一）中国共产党是中国工人阶级的先锋队，是根据工人阶级历史使命和历史地位，得出的科学论断

工人阶级政党是在资本主义进入社会化大生产，工人阶级反对资产阶级的斗争发展到自觉阶段，马克思主义和工人运动相结合的产物。马克思恩格斯科学地分析了资本主义的基本矛盾，得出了资本主义必然灭亡、社会主义和共产主义必然代替资本主义的科学结论。在社会主义取代资本主义这个伟大历史转变过程中，随着社会化大生产而发展起来的无产阶级代表着先进生产力的发展要求，是

社会进步的推动力量，是资本主义制度的掘墓人，并注定成为未来社会的主人。掌握了马克思主义革命理论的共产党是由工人阶级的先进分子所组成，代表着工人阶级和广大劳动人民的根本利益，因而成为工人阶级的先锋队。共产党的工人阶级先锋队性质，是由工人阶级的特点和使命规定的。

我国工人阶级是近代以来，我国社会发展特别是社会化大生产发展的产物，具有严格的组织纪律性和革命的坚定性、彻底性等品格。中国共产党是马克思主义同中国工人运动相结合的产物。1917年和1919年，俄国和中国发生了两件大事，这就是俄国的十月革命和中国的五四运动。十月革命一声炮响，给中国送来了马克思主义这一先进理论。从五四运动开始，中国工人阶级作为先进的社会力量崭露头角，同时一批先进的知识分子高举民主和科学的旗帜，为新思想新理论在中国的传播开辟了道路。1921年，中国共产党应运而生。我们党从成立之日起，就在第一个纲领中把自己定名为共产党。党的二大通过的《关于共产党的组织章程决议案》中明确规定：中国共产党是无产阶级中最有革命精神的广大群众组织起来为无产阶级利益而奋斗的政党，是无产阶级革命运动的急先锋。七大党章规定：中国共产党是中国工人阶级的先进的有组织的部队。党的十二大党章把党的性质明确地表述为：中国共产党是中国工人阶级的先锋队。中国共产党的这种性质是由以下一些条件决定的：一是中国共产党是按照马克思列宁主义的革命理论和革命风格建立起来的。它从成立时起，就同中国工人运动保持密切的联系，是建立在中国工人阶级的阶级基础之上，集中体现了中国工人阶级的优点。二是中国共产党始终以先进的理论为指导。从建党之日起，我们党就把马列主义确定为自己的指导思想。在马列主义同中国革命、建设和改革的实践相结合的过程中，形成了中国化的马克思主义，即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和科学发展观等重大战略思想，指导中国革命、建设和改革，取得了各个时期的成就和胜利。三是中国共产党能够在不同的历史时期，制定出符合社会发展趋势的、代表工人阶级和最广大人民群众利益的纲领